

债券简称：21 豫峡 01
债券简称：21 豫峡 02
债券简称：22 三投 01
债券简称：22 三投 02
债券简称：23 三投 01

债券代码：177998.SH
债券代码：188935.SH
债券代码：185377.SH
债券代码：185836.SH
债券代码：115911.SH

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发行人

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三门峡市五原西路传媒大厦 10 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22-25层)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编制。平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平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重要声明.....	1
第一节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节 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债券受托管理事项情况.....	10
第五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2
第六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4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八节 增信机制措施的变化情况有效性分析.....	17
第九节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8
第十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2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3

第一节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4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平安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1 豫峡 01、21 豫峡 02、22 三投 01、22 三投 02、23 三投 01（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77998.SH	188935.SH	185377.SH	185836.SH	115911.SH
债券简称	21 豫峡 01	21 豫峡 02	22 三投 01	22 三投 02	23 三投 01
债券名称	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	2+2+1	2+2+1	2+1	3+2	3+2
发行规模（亿元）	6.00	6.50	7.50	4.00	6.00
债券余额 ¹ （亿元）	6.00	6.50	0	4.00	6.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5.00	4.49	3.98	3.85	4.79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20210427-20230426, 票面利率:5%; 20230427-20250426, 票面利率:4.70%, 20250427-20260426, 票面利率:2.30%	20211123-20231122, 票面利率:4.49%; 20231123-20251122, 票面利率:4.20%	20220316-20240315, 票面利率:3.98%; 20240316-20250315, 票面利率:2.60%	20220610-20250609, 票面利率:3.85%; 20250610-20270609, 票面利率:2.30%	无
起息日	2021-4-27	2021-11-23-	2022-3-16	2022-6-10	2023-09-27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¹ 如无特殊说明，债券余额为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的余额情况。

报告期内付息情况	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4 年 6 月 10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	AA+/AA+	AA+/-	AA+/-	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	AA+/AA+	AA+/-	AA+/-	AA+/-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平安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公开信息。报告期内，平安证券未发现发行人出现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平安证券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平安证券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披露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6月，平安证券就2023年年度受托管理情况披露了《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

（二）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于2024年3月19日披露了《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4年3月21日受托管理人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行人于2024年11月1日披露了《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公告》，2024年11月6日受托管理人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三）召集持有人会议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三、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平安证券已督促“21豫峡01”、“21豫峡02”、“22三投01”、“22三投02”、“23三投01”债券按期足额还本付息。平安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

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市政基本建设及基础设施投资经营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等城市建设相关产业投资产业项目投资及符合规定的自有资金投资市政工程施工、市政管线网建设、供热工程建设、园林绿化提升等工程项目的施工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城市道路、土地、林业资源等资产维护，产权管理和资本运营土地资产经营、管理和开发矿业资产经营和开发委托贷款、参股、控股房屋租赁、建材销售及特色经贸业务合作各类市政投资经营信息咨询服务及建设项目技术服务，国有企业并购重组及策划农产品、农副产品、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矿产品、五金产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材、金属产品、黄金、白银产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代理进出口业务汽车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425,810.64 万元，产生营业成本 1,267,620.69 万元。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37,523.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39,625.39 万元。

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构成情况及毛利率状况

业务板块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毛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润	毛利率
金银精炼加工销售	1,117,214.56	24,498.86	2.19	855,649.20	54,256.61	6.34
PPP 业务	59,597.02	24,645.01	41.35	135,965.49	47,770.73	35.13
基础设施项目代建	80,853.36	4,250.65	5.26	99,127.60	6,072.00	6.13
产品销售	29,184.45	3,790.02	12.99	52,621.61	6,505.34	12.36
项目管理和维护	46,985.61	46,985.61	100.00	49,169.81	49,169.81	100.00
棚户区改造业务	8,744.02	2,017.50	23.07	16,581.20	2,487.18	15.00
工程施工	17,288.45	1,841.59	10.65	23,540.66	2,626.72	11.16
酒店餐饮	13,027.25	10,122.99	77.71	11,841.33	8,776.79	74.12
租赁业务	9,532.23	6,195.64	65.00	10,916.23	7,380.86	67.61
黄金交易代理	2,145.70	1,050.22	48.95	2,410.43	1,149.70	47.70
自有土地销售	-	-	-	15,123.97	8.92	0.06

其他	41,237.97	32,791.85	79.52	32,300.89	22,587.12	69.93
合计	1,425,810.64	158,189.94	11.09	1,305,248.42	208,791.77	16.00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 2024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流动资产合计	574.18	564.00	1.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14	416.59	2.29
资产总计	1,000.32	980.59	2.01
流动负债合计	280.37	220.21	27.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7.59	332.57	-7.51
负债合计	587.96	552.78	6.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2.35	427.81	-3.6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4.21	330.40	-4.90
营业收入	142.58	130.52	9.24
营业利润	3.75	4.25	-11.76
利润总额	4.53	4.34	4.38
净利润	3.96	3.85	2.8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	3.29	-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	-8.24	33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	-14.50	7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	38.04	-130.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	15.29	-70.63
资产负债率 (%)	58.78	56.37	4.28
流动比率	2.05	2.56	-19.92
速动比率	0.94	1.07	-12.15

1、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 202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发行人 202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8.21%，主要系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3、发行人 202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30.49%，主要系 2024 年度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规模较多所致。

4、发行人 2023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0.63%，

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第四节 债券受托管理事项情况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度内，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常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未发生受托管理人变动情况。2024 年度经对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进行核查，未发现发行人信息披露方面存在问题。

三、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2024 年度内，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四、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内，发行人均按约定执行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拒不执行偿债保障措施的情形。

五、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内，未发生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六、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情况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2024 年度内，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024 年度内，发行人债券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2024 年度内，发行人主要资产不存在被查封、扣押、冻结等情况。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2024 年度内，发行人均按时清偿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

5、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2024 年度内未发生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的情形。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2024 年度内，发行人不存在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的

情形。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

2024 年度内，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8、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2024 年度内，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2024 年度内，发行人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10、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2024 年度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11、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条件；

2024 年度内，未发生发行人情况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条件。

12、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2024 年度内，发行人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13、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披露了《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4 年 3 月 21 日受托管理人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行人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公告》，2024 年 11 月 6 日受托管理人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五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披露用途与最终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1 豫峡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77998.SH	
债券简称：21 豫峡 01	
发行金额：6.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中 1.964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其中偿还光大银行借款 1 亿元，中原银行借款 0.964 亿元，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采购款

表：21 豫峡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88935.SH	
债券简称：21 豫峡 02	
发行金额：6.5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及回售的公司债券的本金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 21 豫峡 D1

表：22 三投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85377.SH	
债券简称：22 三投 01	
发行金额：7.5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全部用于归还三门峡市陕州区财经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 (20 陕财 01) 本金 7.5 亿元

表：22 三投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85836.SH	
债券简称：22 三投 02	
发行金额：4.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置换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豫峡 D1) 本金 1.5 亿; 归还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1 豫峡 D2) 本金 2.5 亿
-------------------------	--

表：23 三投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15911.SH	
债券简称：23 三投 01	
发行金额：6.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已到期的公司债券发行人支付的自有资金和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置换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豫峡 D2) 发行人支付的自有资金部分 2.0 亿元, 归还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豫峡 01) 本金 1.4 亿元, 归还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豫峡 D1) 本金 2.6 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发行人已于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 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六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发行人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了《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了《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时、准确地进行了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披露。经平安证券核查，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未出现重大异常。

二、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无变动。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的偿债意愿分析

2024 年度，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 444.38 亿元，较 2023 年末上升 3.79%，主要系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增加。

单位：亿元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01.84	94.50	196.35	44.19%
银行贷款	-	50.83	194.40	245.23	55.1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20	2.60	2.80	0.63%
其他有息债务	-	-	-	-	0.00%
合计	-	152.87	291.51	444.38	—

2、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52 亿元和 142.58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3.85 亿元和 3.96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 340.81 亿元和 185.20 亿元。发行人的经营收入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一定保障。

财务指标	2024 年末/度	2023 年末/度	变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58.78	56.37	4.28
流动比率	2.05	2.56	-19.92
速动比率	0.94	1.07	-12.15

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37%和 58.78%，资产负债率维持在 60%以内，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56 和 2.05，速动比率分别为 1.07 和 0.94，有所下降。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措施的变化情况有效性分析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发行人报告期内增信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担保情况
177998.SH	21 豫峡 01	否	无	无	无
188935.SH	21 豫峡 02	否	无	无	无
185377.SH	22 三投 01	否	无	无	无
185836.SH	22 三投 02	否	无	无	无
115911.SH	23 三投 01	否	无	无	无

第九节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执行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现“21 豫峡 01”、“21 豫峡 02”、“22 三投 01”、“22 三投 02”、“23 三投 01”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二、发行人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77998.SH	21 豫峡 0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但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但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4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2+1 年	2026 年 4 月 27 日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88935.SH	21 豫峡 02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1 月 23 日。但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1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但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4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2+1 年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85377.SH	22 三投 0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3 月 16 日。但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1 年	2025 年 3 月 16 日
185836.SH	22 三投 02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6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但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3+2 年	2027 年 6 月 10 日
115911.SH	23 三投 0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9 月 27 日。但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3+2 年	2028 年 9 月 27 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77998.SH	21 豫峡 01	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88935.SH	21 豫峡 02	已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85377.SH	22 三投 01	已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85836.SH	22 三投 02	已于 2024 年 6 月 10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15911.SH	23 三投 01	已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第十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1 豫峡 01、22 三投 01、22 三投 02、23 三投 01 债券未进行评级，无跟踪评级报告。

21 豫峡 02 评级情况：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 21 豫峡 02 信用等级为 AA+，维持发行人主体评级 AA+，评级展望稳定。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8.98 亿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0.02 亿元。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受限资产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存在受限资产 22.87 亿元，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0.6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0.91	借款抵押
存货	14.49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6.85	定期存单、借款质押、保证金
合计	22.87	

四、相关当事人

2024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

（此页无正文，为《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